

正义网巴中8月7日电(记者刘德华 通讯员刘青林 邢波)8月6日,四川省巴中市巴州区检察院以组织、领导传销活动罪对张某某等7名犯罪嫌疑人作出批准逮捕决定。

2019年5月以来,张某某等人在巴州城区打着“天翊化妆品”公司旗号拉拢、诱骗全国各地的创业者。成功拉拢后,通过限制人身自由、上课培训等方式对参与人员进行洗脑,宣传天翊化妆品销售模式。据悉,该传销组织按拉人头数量分为业务员、主管、主任、经理、总经理5个级别,参与成员需花费2900元购买一套天翊化妆品成为公司业务员,之后通过拉人依次晋升级别,以直接或者间接发展下线人员的数量作为返利或者计酬的依据,继续引诱参加者发展他人参加,最后达到骗取财物的目的。

由于此案传销模式较新颖,涉案人员多且均为外地人,案情复杂,社会影响力较大,案发后,该院及时指派员额检察官提前介入,从案件侦破方向、固定证据、完善证据链条等方面向公安侦查人员提出建议,引导侦查取证。案件提捕后,承办检察官及时依法讯问犯罪嫌疑人,对案件事实和证据进行全面梳理分析,依法对涉案的7名骨干人员批准逮捕,并对案件下一步侦办方向提出继续侦查取证意见。

目前,该案还在进一步侦办中。

声明:转载此文是出于传递更多信息之目的。若有来源标注错误或侵犯了您的合法权益,请作者持权属证明与本网联系,我们将及时更正、删除,谢谢。